

##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2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国庆主持，应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名。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要求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确认报告内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

成 2023 年年度报告》和《晶合集成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 2023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综合考虑了宏观经济政策施行情况和行业经济复苏状态，同意公司审慎预测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目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 2023 年持续健全完善了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有效执行，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所处行业情况和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产能扩张、产业布局的整体战略

规划。未分配利润将用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需要，有利于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履行了相关审议程序，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做出的合理预计，交易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定价以同类交易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交易执行按照公司内部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进行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监事杨国庆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谨慎性原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 **（九）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晶合集成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公司监事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监高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降低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晶合集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5 日